##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## 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

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监事会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(以下简称"《指导意见》")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(以下简称"《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》")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对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。

- 1、公司不存在《指导意见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
- 2、公司董事会拟定《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》 (以下简称"持股计划")等相关文件制定程序合法、有效。公司 2024 年员工持 股计划内容符合《指导意见》、《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 件的规定。
- 3、公司审议本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,不存在损害公司 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,亦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持股计 划的情形。
- 4、公司本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均符合《指导意见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持有人条件,符合本持股计划规定的持有人范围,其作为公司本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- 5、公司实施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 共享机制,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,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, 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,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,实现公 司可持续发展。

综上,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实施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,并同意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6日